

“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2月5日，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久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邀请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二章第八条中内容，本验收项目不存在9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等相关材料，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熙迈机械”成立于2023年8月8日，现址位于常州市新北区罗溪镇黄河西路1289号，租赁常州新航动力装备开发有限公司建设的标准厂房从事生产。

表1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	汽车零部件	发动机缸盖 25	万件/年 25	万件/年 72
		发动机缸体 25	万件/年 25	万件/年 72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审批情况

“熙迈机械”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2 建设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验收情况	备注
“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常州高新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常新政务环表〔2025〕151号，2025年9月23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

已于2025年10月10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11MACRD6DR4G001W）

表3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

序号	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25年8月委托常州久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25年9月23日取得常州高新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政务环表(2025)151号)
3	项目环保设施初步设计 20	25年9月
4	项目环保设施施工 20	25年10月
5	项目环保设施调试 20	25年10月
6	项目验收启动时间 20	25年11月
7	现场勘查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并可以正常稳定运行

本次验收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项目变动清单”，“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对比，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pH、COD、SS、NH₃-N、TP、TN。

(2)出租方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现有排水管网，不新建。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厂区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产品清洗废水、测试废水、地面清洁废水、切削/珩磨废水产生后均集中抽至专门的吨桶内存放，经“低温真空蒸发系统”处理后，少量浓缩油水混合物作为危险废物处理。“低温真空蒸发系统”产生的蒸发冷凝液和制纯尾水厂内回用，不排放。

(二)废气

少量清洗废气环评中未做定量分析，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 (1)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废滤芯、滤料均综合利用。
- (2)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包装物（HW49）、浓缩油水混合物（HW09）、废油（HW08）、废过滤袋、过滤棉（HW49）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3)含油手套抹布与生活垃圾一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4)租用车间内建有1处危废堆场，面积约30m²，危废堆场满足防雨、防风、防晒、防腐、防渗、防盗、防火、防泄漏、防流散要求。

(五)其他

- (1)环境防护距离：本项目不需设置环境防护距离。
-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熙迈机械”危险废物堆场、一般固废堆场均已设置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 (3)排污许可证：“熙迈机械”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11MACRD6DR4G001W）。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编号：AN25110404）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气

项目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限值要求。

项目厂区外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限值要求。

(二)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接管口排放的污水中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1中标准；回用水水质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表1中“工艺

用水”标准要求。

(三)厂界噪声

项目所在厂区东、南、西厂界处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北厂界处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处置率100%，不直接排入外环境。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污染物核算总量均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零排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各类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技改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和建议

- 1、加强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强化危险废物管理，及时上报危废管理计划，做好各类管理台账。
- 3、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建立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过程、可追溯、可查询。管理台账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组长	谭锐	常州熙迈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经理			谭锐
	汤德源	常州久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汤德源
	张文艺	常州公司	高级			张文艺
	任英	原常州经开区环境监测站	向			任英
	周瑛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周瑛
参加成员						
	王立	江苏省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样品			王立

常州熙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5日

